

## 销售合同

合同签订日期: 2024年05月07日 合同签订地点: 安徽马鞍山

供方: 安徽上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: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黄燕飞  
电话: 13770649422  
传真:联系人: 张莉  
电话: 15856388700  
传真:

## 一、合同明细:

本次需方委托供方生产机器, 清单如下:

序号	产品名称	数量(台)	单价(人民币:元)	总价(元)	备注
1	电控柜	2	1550.00	3100.00	
总价: 叁仟壹佰元整				3100.00	含税含运费, 不含木箱

## 二、包装和运输:

1. 产品一律采用制造商的原厂包装, 包装要求整齐, 无拆封, 各项标识须明确便于验收。

2. 运输费用: (☉) 供方提供 ( ) 需方提供

## 三、交货地点、收货人、联系方式:

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229 号麓谷国际工业园 A3 栋 5 楼

收货人: 刘怡君

电话: 18975424810

四、产品验收: 产品到达需方指定的地点后, 需方应在收到货物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检验标准进行抽检或全检, 凡出现产品自身质量问题, 需方有权要求退换, 5 个工作日内不验收的视为需方验收合格。产品整机质保【壹】年。

## 五、付款方式:

合同签订后按照图纸生产, 发货后 7 个工作日付全款。收款后 7 个工作日开具 13% 专用发票

供方的账户信息:

户名: 安徽上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: 20010147499066600000016

开户行: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

行号: 402365010014

需开: (☉) 增值税专用发票 (13%) ( ) 普通发票

## 六、交付周期

合同签订并收到预付款之日起 15 天内供货完毕。

七、违约责任: 供方需按时、按质、按量交货, 如因延误货期、品质不良造成需方损失, 后果由供方负责, 需方保留索赔的权利; 供方必须严守交货期, 若有特殊情况供方应及时书面通知需方。需方应按时付款, 每逾期一天应向供方支付逾期付款金额 0.3% 的违约金。

八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: 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条款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,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 如协商不能解决, 可将案件提交给所属区



人民法院按提起诉讼解决。本合同一式肆份, 供需双方各执贰份, 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, 传真件、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九、双方保证:

该方是合法存续的主体, 具有订立本合同所需的一切必要权利、权限和批准。  
该方签字代表已获得全权授权签署本合同, 并使该方受本合同约束。

供方: 安徽上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供方代表签字 (盖章)

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7 日

需方: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

需方代表签字 (盖章):

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7 日

